# 附件2

# 儿童健康大楼绿植及塑木地板工程项目评分标准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项目** | **评分办法** | **分数** | **备注** |
| 一、商务部分（70分） | 1.报价 | 投标报价得分=（评标基准价/投标报价）×价格分值【注：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。】 | 40分 |  |
| 2.企业业绩 | 2021年1月至今同类项目业绩5个以上(含5个)得15分，每少一个扣3分。 | 15分 |  |
| 3.人员组成 | 项目经理需具备建筑工程专业注册建造师资格，其中二级得3分、一级得5分，同时提供近3年内1项同类项目（如园林景观、建筑装修工程）的项目经理任职业绩证明（含合同关键页、竣工验收报告等）得3分，未达标则对应分值扣减；技术人员需数量充足（按项目规模明确最低标准，如不少于5人）且专业涵盖园林、建筑装修、结构等领域得3分，持有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证书（或同等资格证书）的，每有1人加1分，最高加4分，数量不足、专业缺失或无资格证书的对应分值扣减。注：所有证明材料需真实有效，弄虚作假本项按0分处理。 | 15分 |  |
| 二、技术部分30分 | 4.工期目标 | 工程方案工期总进度计划科学、优化，工期控制点设置合理;控制措施与手段可靠有力得10分，其它不得分。 | 10分 |  |
| 5.设计组织 | 设计方案安排合理得5分，工序衔接合理得5分，进度控制点设置合理得5分；设计项目完成质量安全保证体系可靠得5分。不足之处由评委根据标书情况酌情扣分。 | 20分 |  |
| 合计 |  | 100分 |  |